

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文件

榕自然网〔2023〕182号

西峰小学教学综合楼（二期）扩建项目 总平面拟调整公示

西峰小学位于鼓楼区西峰支巷2号，拟新建教学楼一栋及综合楼两栋，现申请总平面规划调整，各项规划指标满足规划条件及省、市技术规定要求，具体详附图。

根据《福建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〉办法》规定，现征求利害关系人意见，详情可查阅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网站(<http://zygh.fuzhou.gov.cn>)，公示时间为2023年10月21日至2023年10月31日。

在公示期限内，利害关系人若有意见，可来电或来信向我局行政审批处反映（联系电话：87111956，地址：市政政务服务

中心五楼)。如要申请听证,应在公示期限内书面向我局法规处提出申请(联系电话:83310951)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地点:福州市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193号4号楼5层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,邮编:350500。

附注:

1. 附图仅为示意图,以最后审批为准。

2. 书面反馈意见(申请)发表或邮戳日不应超过公示期的最后一天24:00,逾期视为无效意见(申请)。

3. 书面意见(申请)应注明真实联系人姓名、联系电话、联系地址。

附图: 1. 原审批总平面图

2. 拟调整总平面图

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3年10月11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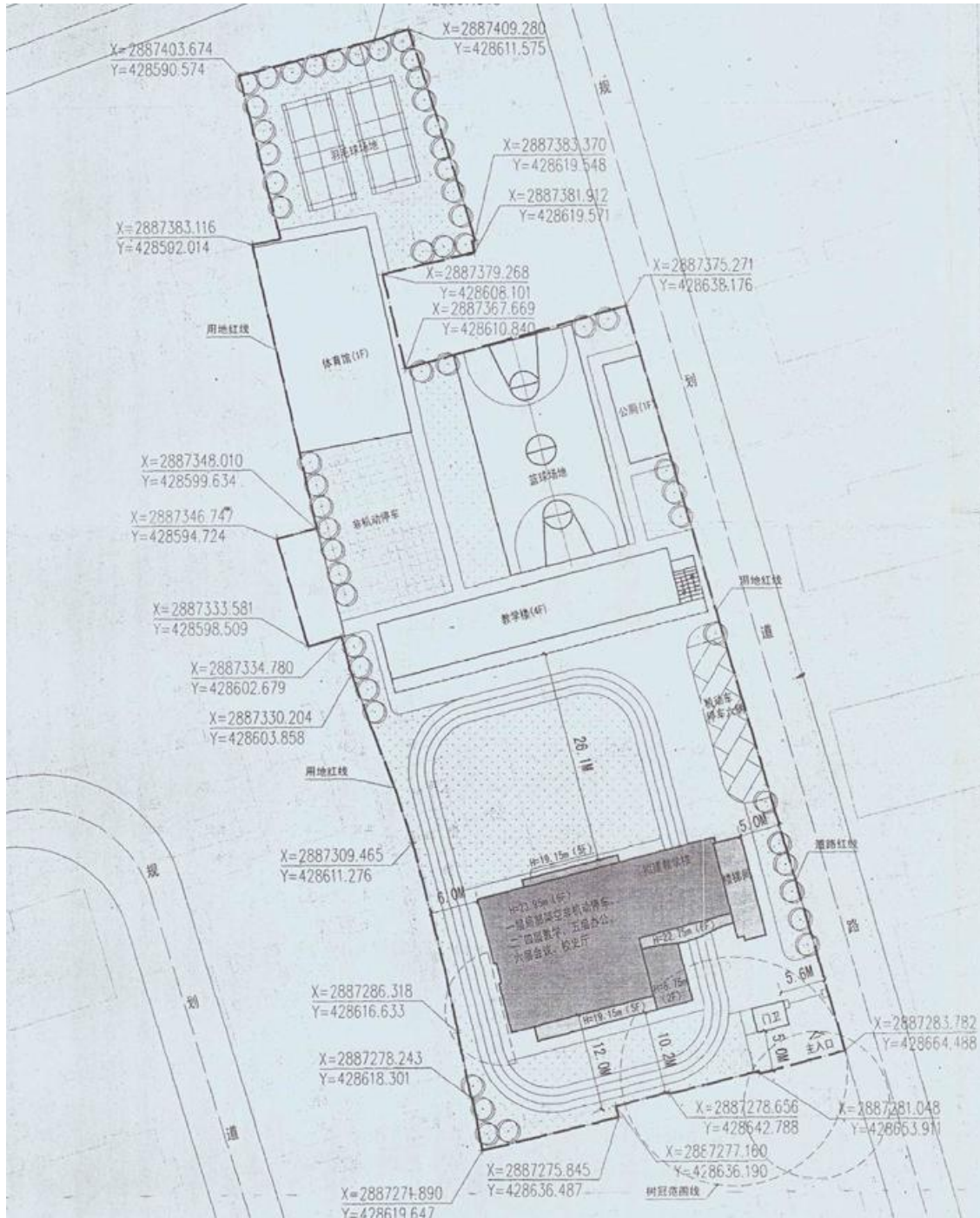
抄送: 存档。

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

2023年10月11日印发

附件 1

原审批总平面图



附件 2

拟调整总平面图

